

逢甲大學優秀陸生獎學金設置要點

(106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102年10月9日行政會議通過
102年10月24日校長核定並公布
103年1月23日行政會議通過
103年2月20日校長核定並公布
105年3月16日行政會議通過
105年4月6日校長核定並公布
105年12月14日行政會議通過
105年12月29日校長核定並公布

第一條 為獎勵大陸地區優秀學生申請就讀本校，特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本要點所稱陸生，係依教育部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辦法第二條所規範。

第三條 本獎學金獎勵陸生就讀學士班者最多四學年(部分系、學位學程五學年)，就讀碩士班、博士班者最多二學年。

第四條 獎學金種類、審查及發放如下：

- 一、本獎學金分入學及在學獎學金，由招生事務長、教務長、學務長、國際事務長及各學院院長組成審核小組，依各年度所編經費，擇優核定獎勵名單及受獎金額。
- 二、依前項審定之獎學金受獎金額分全額學雜費、半額學雜費及書籍補助費等三種，審核結果於每學期註冊繳費截止日前公告。各系、所、學位學程核發之全額或半額學雜費獎學金(如附表)，係參酌本校各年度入學之陸生學雜費收費標準訂定之，分兩學期核發，並於每年十月及三月間直接轉撥入帳。

第五條 申請方式如下：

所有第一學年入學獎學金及第二學年以後在學獎學金，陸生均不須提出申請，由校方主動審核。

第六條 第一學年申請入學獎學金之申請資格如下：

- 一、申請學士班者，以當年度參加大陸地區普通高等學校招生統一考試(高考)成績為審核標準。
- 二、申請碩、博士班者，以當年度申請人之歷年學業成績及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為審核標準。

第二學年以後申請在學獎學金之申請資格如下：

- 一、學士班學生在學期間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名次為全班前百分之十以內。
- 二、碩、博士班學生在學期間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八十分以上，應一併繳交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作為審核依據。

第七條 符合第六條申請資格並提出申請之學生，經獎學金審核小組擇優審定後，就當年度已完成註冊繳費及選課者，始得核發獎學金。

申請轉系之學生，其獎學金核發之金額，則依轉入之系、所、學位學程實際獎勵金額計算。

第八條 本獎學金經費由每年陸生繳交之學雜費中編列支應。

第九條 符合本要點獎勵之學生，入學當年度未完成註冊、辦理保留入學資格、入學前休學者，均取消其得獎資格；入學後休學者，自其休學日起，不得繼續領取獎學金；休學後復學者，取消其繼續得獎資格。

第十條 領取本獎學金者，經查若有偽造或不實之情事，撤銷其得獎資格，已領取之獎學金應予繳回。

第十一條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逢甲大學 106 學年度優秀陸生獎學金一覽表(學士班)

單位：新台幣/每學期

學院	系、所、學位學程	陸生	
		全額	半額
工學院	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	65,960	32,980
	化學工程學系		
	航太與系統工程學系		
	精密系統設計學士學位學程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學系		
	纖維與複合材料學系		
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57,370	28,685
	合作經濟暨社會事業經營學系		
	行銷學系		
	財稅學系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統計學系		
	會計學系		
	經濟學系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國際企業管理全英語學士班	87,000	43,500
國際科技與管理學院	澳洲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商學與創新雙學士學位學程	57,370	28,685
	美國普渡大學電機資訊雙學士學位學程		
	美國聖荷西州立大學商學大數據分析雙學士學位學程		
金融學院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57,370	28,685
	財務工程與精算學士學位學程		
	財務金融學系		
理學院	應用數學系	65,420	32,710
	光電學系	65,960	32,980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環境工程與科學學系		
人文社會學院	中國文學系	56,480	28,240
	外國語文學系		
資訊電機學院	自動控制工程學系	65,960	32,980
	通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電機學院不分系榮譽班		
	電子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建設學院	土地管理學系	57,370	28,685
	運輸與物流學系		
	土木工程學系		
	水利工程與資源保育學系	65,960	32,980
	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空間資訊組		
	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都市計畫組		
建築專業學院	建築專業學院學士班(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65,960	32,980
	建築專業學院學士班(105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	79,150	39,575

註:國際科技與管理學院之獎勵金額比照商學院標準發放。

附表

逢甲大學 106 學年度優秀陸生獎學金一覽表(碩、博士班)

單位：新台幣/每學期

學院	系、所、學位學程	陸生	
		全額	半額
工學院	工業工程與系統管理學系	65,960	32,980
	化學工程學系		
	航太與系統工程學系		
	創意設計碩士學位學程		
	電聲碩士學位學程		
	綠色能源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學系機械工程碩士班		
	纖維與複合材料學系		
	機械與航空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57,370	28,685
	合作經濟暨社會事業經營學系		
	科技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財稅學系		
	財經法律研究所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統計學系統計與精算碩士班		
	會計學系		
	經濟學系		
	統計學系應用統計博士班		
商學博士學位學程			
國際科技與管理學院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57,370	28,685
	西班牙薩拉戈薩大學物流供應鏈管理與創新創業雙碩士學位學程		
金融學院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57,370	28,685
	財務金融學系		
	金融博士學位學程		
理學院	應用數學系	65,420	32,710
	光電學系	65,960	32,980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環境工程與科學學系		
人文社會學院	中國文學系	56,480	28,240
	外國語文學系英語文研究碩士班		
	公共事務與社會創新研究所		
	歷史與文物研究所		
資訊電機學院	生醫資訊暨生醫工程碩士學位學程	65,960	32,980
	自動控制工程學系		
	通訊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電子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電機與通訊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建設學院	土地管理學系	57,370	28,685
	運輸與物流學系		
	土木工程學系	65,960	32,980
	水利工程與資源保育學系		
	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		
	景觀與遊憩碩士學位學程		
土木水利工程與建設規劃博士學位學程			
建築專業學院	建築碩士學位學程	65,960	32,980

註:1.國際科技與管理學院、商學博士學位學程之學雜費收費採學分費及雜費方式收取，其獎勵金額比照商學院標準發放。

2.金融博士學位學程之境外學生學雜費收費採學費及雜費方式收取，其獎勵金額比照金融學院標準發放。